

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6月20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6月23日在湖北省荆门市月亮湖北路附七号洋丰培训中心七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到会董事9人，董事长杨才学、董事杨华锋、杨才斌、杨小红、汤三洲、黄贻清、黄滨现场出席了本次会议，董事修学峰、孙蔓莉以通讯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杨才学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为了更加公平、合理地对激励对象进行考核，更有效发挥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作用，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中激励对象的个人绩效考核等级进行了修订。公司董事会同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交的《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对公司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出

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调整的公告》、《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

公司董事杨华锋、杨才斌、汤三洲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系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增补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非独立董事黄贻清先生、汤三洲先生、独立董事黄镔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工作变动的原因，黄贻清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汤三洲先生申请辞去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后，继续担任公司总工程师；黄镔先生申请辞去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黄贻清先生、汤三洲先生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黄镔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在改选的独立董事就任前，黄镔先生仍将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务。

经公司控股股东湖北洋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推荐，董事会同意增补黄镔先生、宋帆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增补孙琦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见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辞职及增补董事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黄镔为本次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系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6 年 7 月 11 日（星期一）下午 14: 30 在湖北省荆门市月亮湖北路附 7 号洋丰培训中心四楼会议室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中第一、二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6 月 23 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黄 镔先生：男，汉族，1966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曾担任中国国际钢铁投资公司业务经理，中宏集团综合部部门总助，中信证券投资银行部经理，海通证券北京投行二部部门副总经理，北京恒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和丰资本（中国）有限公司执行合伙人，和丰财富（北京）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黄镔先生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宋 帆先生：男，1971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湖北洋丰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物资部部长、宜昌新洋丰肥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湖北新洋丰肥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四川雷波洋丰肥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宋帆先生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777,490股A股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孙 琦先生：男，1967年4月出生，管理学博士，工学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89年-1999年，在辽宁省计划经济委员会、辽宁省政府所属辽宁省投资集团公司及省直规模最大的综合性企业辽宁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作，任工程师、副处长、处长等职务；2000年-2002年，在中国科学院系统工作，任中国科学院所属高新技术企业的董事、常务副总经理。2003年以来，历任美国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中国区投资总监、合

伙人，东北大学教授，中国风险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等；锦化化工集团氯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2012年至今担任北京联盟中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合伙人。

孙琦先生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